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638721154

第1页共5页

委托单位 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山鹰华南纸业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 漳州市长泰县武安镇官山工业园

样品类型 锅炉废气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 A2230638721154

第2页共5页

- 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-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收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
-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,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至少六年。
- 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请自签发之日起,10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厦门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厦门市海沧区新乐东路9号3号楼301室

邮政编码: 361028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: 0592-5598487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: 0592-5700898

核:

制:

发:

签发人姓名:

郑巧玲

签发日期:

2024/11/28



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638721154 第3页共5页

表1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	锅炉废气	采样人员		陈浩林、侯和寅				
采样点名称 DA001(1#FGD)		2#进口	排气筒高度	(20)				
采样日期	2024-11-1	8	检测日期	2024-11-18~2024-11-20				
检测结果:		<u> </u>						
200	检测项目	结果						
	1型例织目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	
颗粒物*	排放浓度 mg/m³	7.25×10^3	6.71×10^3	5.88×10^{3}	6.61×10^3			
秋松初。	排放速率 kg/h	8.5×10^2	7.6×10^{2}	7.0×10^2	7.7×10^{2}			
二氧化硫 -	排放浓度 mg/m³	399	522	591	504			
	排放速率 kg/h	40	52	59	50			
氮氧化物 —	排放浓度 mg/m³	24	17	14	18			
炎(手(1010)	排放速率 kg/h	2.4	1.7	1.4	1.8			
烟气参数:								
100	实测含氧量%	10.25	9.31	10.20	9.92			
二氧化硫	标干流量 m nh		99	900	(20)			
氮氧化物	烟气流速 m/s	7.5						
	烟气温度℃	112.5						
	实测含氧量%	11.0	10.5	11.9	11.1			
颗粒物 —	标干流量 m nh	116677	113672	119169	116506			
↑火 个 丛 1 火)	烟气流速 m/s	8.8	8.6	9.0	8.8			
	烟气温度℃	115.3	116.1	115.1	115.5			

- 注: 1.ND 即未检出,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 - 2."/"表示因排放浓度未检出,不进行排放速率计算。
 - 3.*表示该项目的检测方法为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

GB/T 16157-1996 及其修改单》。

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638721154

第4页共5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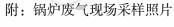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					
样品类型 锅炉废气		炉废气	采	采样人员		王汉彬、韦建鑫		
采样点名称 DA001(1#FGI		(1#FGD)出口	排气	排气筒高度		80m		
采样日期 2024-11-1		24-11-18	8 检测日期		2024-11-18~2024-11-20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
				结果		《关于印发煤电节能		
检测项目		(20)		第三次	平均值	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(2014-2020年)的		
		(6)						
						通知》(发改能源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		[2014]2093 号)和《全面		
			(E)			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		
			(30)			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		
						案》(环发[2015]164号		
颗粒物*	实测浓度 mg/r		ND	ND	ND			
	排放浓度 mg/r		ND	ND	ND	10		
	排放速率 kg/l		/	/	/	(.4-)	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 mg/r		ND	ND	ND	<u></u>		
	排放浓度 mg/r		ND	ND	ND	35		
	排放速率 kg/l		/	/	/		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 mg/r		28	28	28	/		
	排放浓度 mg/r		46	43	44	50		
	排放速率 kg/l	h 2.5	2.6	2.6	2.6			
烟气参数:				1	1	T		
二氧化硫 - 氮氧化物 -	实测含氧量%		11.83	11.32	11.65	75		
	标干流量 m ¾	19.6	92316			(25)		
	烟气流速 m/s	3	4.3			V/		
	烟气温度℃		52.1					
	基准含氧量%		6.0	6.0	6.0			
颗粒物	实测含氧量%		10.7	11.2	10.8	M (
	标干流量 m ¾		84928	88478	85521	/ \		
	烟气流速 m/s	s 3.9	3.9	4.1	4.0			
	烟气温度℃	53.1	52.7	52.3	52.7			
(3)	基准含氧量%		6.0	6.0	6.0	(1)		

- 注: 1.ND 即未检出,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
 - 2."/"表示因排放浓度未检出,不进行排放速率计算。
 - 3. "---"表示上述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 - 4.*表示该项目的检测方法为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》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638721154 第5页共5页





DA001(1#FGD)2#进口



DA001(1#FGD)出口

表 3:
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	方法	仪器设备
		及编号(含年号)	检出限	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 物采样方法 GB/T 16157-1996	20 mg/m ³	电子天平 ME204E/02 TTE20236585
)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³	电子天平 MSE125P-CE TTE20192332
锅炉废气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HJ 1131-2020	2 mg/m ³	紫外差分烟气综合 分析仪 崂应 3023 型 22 款 TTE20240769
)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便携式 紫外吸收法 HJ 1132-2020	$\frac{2}{mg/m^3}$	紫外差分烟气综合 分析仪 崂应 3023 型 22 款 TTE20240769

报告结束

